附件4

财政支出重点评价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专项资金）名称 **残疾人意外伤害保险**

项 目 实 施 单 位 **唐山市丰南区残疾人联合会** （公章）

项 目 主 管 部 门 　　　 （公章）

部门（单位）负责人签字：

　　　　　　　　　　　　　　2025年2月　　日

一、评价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根据丰财监（2025）1号文件要求，重点评价对象应优先选取脱贫攻坚、重点民生领域及全区重点项目资金。我单位选取残疾人意外伤害保险项目作为重点评价项目，并成立了由班子成员及各部牵头人组成评价小组，对此项目进行评价，并制定了具体的评价工作方案及流程。

二、项目基本概况

1．项目背景。2024年区级预算安排165.44万元为全区残疾人投保意外伤害保险。这是暨2018年做为丰南区实事工程第一次投保后，第五个投保年度，主要目的是提高残疾人规避意外伤害风险的能力，减轻残疾人家庭经济负担，体现政府对残疾人的关爱。本年度意外伤害保险项目采取竞争性磋商形式，经过严格的采购程序，最终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公司、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唐山中心支公司、燕赵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唐山中心支公司，依据往年经验做法，保险公司以乡镇（街道）为单位出具团体保险合同。服务时间：在2024年9月30日至2025年9月29日期间，具有丰南区户籍且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全部残疾人，全部投保意外伤害保险。

2．项目绩效目标。年度总体目标：为具有丰南区户籍且持有第二代《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的全部残疾人投保意外伤害保险，提高残疾人对意外伤害的规避能力，减轻家庭、社会和政府负担。根据总体目标，制定出具体量化的绩效指标：一是产出指标：投保意外保险人数预期指标实际持证人数；符合条件的残疾人参保覆盖率预期指标值全覆盖；项目完成时间预期指标值2024年9月。二是效益指标：符合条件的意外伤害的理赔率预期指标值100%；体现党和政府对残疾人关心关爱解除残疾人后顾之忧预期指标值有所提高；三是满意度指标：残疾人本人及家属的满意度达85%以上。四、预算执行率达93.6%。

三、绩效评价情况

1．项目执行情况。本项目资金为区级预算资金，预算安排170万元，根据核查在2024年9月30日至2025年9月29日期间，具有丰南区户籍且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全部残疾人，于合同签订后向财政申请资金159.12万元，保单于9月30日生效。

2．指标描述。一是产出指标：截至合同签订日具有丰南区户籍且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全部残疾人，应保尽保，此项得分15分。实现符合条件的残疾人投保覆盖率达全覆盖，得分15分。完成投保保费标准小于100元/人，得分10分。保单于9月30日正式生效此项得分10分。二是效果指标：截至年末，已经共计赔付23笔，赔付金额9.86万元。符合条件的残疾人意外伤害理赔率达100%，此项得分10分。体现党和政府对残疾人关心与关爱解除残疾人后顾之忧，此项得10分。通过竞争性磋商方式，采用综合评分法，以实现残疾人利益最大化，财政资金节约最大化，得分10分。三是满意度指标：截至目前残疾人本人及家属的满意度达到85%以上。此项得分10分。四、预算执行率指标：实际完成值94%，此项得分10分。

3．项目综合评价等级和评价结论

项目综合评价得分99分，评价等级为优

四、存在问题及改进建议

本项目严格按照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开展，通过绩效指标分析：在管理制度方面，应更完善、规范。在成本指标方面，通过竞争性磋商方式，通过专家多次论证，最大限度实现残疾人利益最大化，财政资金节约最大化。在社会效益方面，提高了残疾人规避意外伤害风险的能力，为社会家庭减轻了负担，体现了党和政府对残疾人的关心关爱，解除了残疾人的后顾之忧。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包括好的经验做法、对加强重点评价管理的建议等。无